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预算公开表

- 一、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协助做好预算控制，负责做好支付系统管理和维护，并办理财政资金的审核、支付和会计核算工作。

2、监管预算外资金收入收缴。

3、负责编制财政业务相关报表，依据有关规定，考核、分析预算单位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编制数 25，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在职 22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退休 0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离休 0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 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89.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97
一般公共预算	389.8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90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389.87	支出总计	389.8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 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单位 其他 资金 收入
类	款	项									
			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389.87	38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	27.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0	27.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0	2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97	308.97						
201	06		财政事务	308.97	308.97						
201	06	50	事业运行	308.97	308.97						
			总计：	389.87	389.87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389.87	389.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97	308.97	
201	06		财政事务	308.97	308.97	
201	06	50	事业运行	308.97	308.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	27.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0	27.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0	27.00	
总计：				389.87	389.8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389.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97	308.97		
一般公共预算	389.8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	27.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389.87	支出总计	389.87	389.8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389.87	389.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97	308.97	
201	06		财政事务	308.97	308.97	
201	06	50	事业运行	308.97	308.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3.90	53.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	27.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0	27.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0	27.00	
总计：				389.87	389.8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389.87	367.99	21.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4.09	314.09	
301	01	基本工资	82.83	82.83	
301	02	津贴补贴	62.91	62.91	
301	03	奖金	43.40	43.40	
301	07	绩效工资	43.32	43.3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0	27.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4	16.5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7	3.3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0.7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3.98	33.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8		21.88
302	01	办公费	1.36		1.36
302	05	水费	0.36		0.36
302	06	电费	0.68		0.68
302	07	邮电费	1.19		1.19
302	11	差旅费	2.78		2.78
302	13	维修(护)费	0.06		0.06
302	16	培训费	2.35		2.35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13		0.13
302	28	工会经费	2.65		2.65
302	29	福利费	6.10		6.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		4.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90	53.9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90	53.90	
总计：			389.87	367.99	21.8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 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 2021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2021 年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2021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89.8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89.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9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3.9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 万元等。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收入预算 389.8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89.87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25.8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 389.8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89.87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25.8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

项目支出为 0 万元，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9.8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08.97 万元，主要用于公用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 53.9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社保。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89.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9.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5.80 万元，下降 24.4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加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308.97 万元，占 79.24%。

2. 公共安全（类）53.90 万元，占 13.83%。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7.00 万元，占 6.9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308.9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3万元，下降1.1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

2. 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款）其他公共安全（项）：2021年预算数为53.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7万元，下降1.2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1年预算数为2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35万元，下降33.0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89.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7.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2.83万元、津贴补贴62.91万元、奖金43.40万元、绩效工资43.3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7.0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6.5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3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4万元、住房公积金33.98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90万元等。

公用经费21.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6万元、水费0.36万元、电费0.68万元、邮电费1.19万元、差旅费2.78万元、维修（护）费0.06万元、培训费2.35万元、

专用材料费 0.13 万元、工会经费 2.65 万元、福利费 6.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 万元。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无项目。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21.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1 万元，下降 10.6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1 年度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2.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2.66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三公”经费：指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年2月8日